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0元

2.本计划公布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50%。
(四)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24个月后，并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方可开始分3年解除限售，每年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33%、33%和34%。
(五)授予条件：2019年度公司归母净利润不低于85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5%，金融科技创新投入不低于5%。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松、喻建刚回避表决)。
议案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松、喻建刚回避表决)。

4,450-8,900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0.5%-1%，回购价格不超过24.39元/股。
(三)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21.7亿元。
(四)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派发2019年度末期股息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1.134元(含税)

司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全体股东。
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已发行总股本19,899,620,45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息1.2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25,060,921,773.300元(含税)。

人民币向沪股通股东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派发。
2.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息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3.扣税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01号》的有关规定，A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

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1.134元。
(三)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21.7亿元。
(四)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0元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351,686,98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5,168,698.40元。
三、相关日期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登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股息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利收入需要享受特定安排(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要求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
根据《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并按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0元。

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1.134元。
(三)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21.7亿元。
(四)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涉及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6月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的具体内容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9,11,12,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联系人：陈小美
联系电话：0512-82878908-5051
公司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商务区港路369号
邮政编码：215200
(二)本次会议预计为半天，与会股东及代理人食宿、交通等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投资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Lists various proposals for the 2019 annual general meeting.

Table with columns: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赛伍技术, 股权登记日. Lists shareholder information for the meeting.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Lists cumulative voting proposals and count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Lists proposals and counts for the general meeting.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获得中标通知书后，公司还需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金额、条款等还需协商确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具体细节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

7.中标工期：60日历天
8.联合体成员基本情况
山东恒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武凯，注册资本：8800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滨州市黄河路523号。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2020)74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具体内容如下：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经核，你公司存在以下信息披露违规行为：
2020年1月23日，你公司发布2019年度业绩预告亏损公告，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亿元至-16.5亿元。4月30日，你公司发布2019年度主要经营业绩报告，披露全年净利润修正为-36.48亿元。6月4日，你公司发布2019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披露2019年度净利润修正为-46.15亿元。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除非另有说明，本公告中所用词汇与本次公告具有相同含义。
本公司现就本次关联交易进展披露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平安资管、平安寿险已与招商蛇口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平安资管已与招商蛇口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6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909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核，现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请公司按照通知书的要求落实相关问题。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经核，你公司存在以下信息披露违规行为：
2020年1月23日，你公司发布2019年度业绩预告亏损公告，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亿元至-16.5亿元。4月30日，你公司发布2019年度主要经营业绩报告，披露全年净利润修正为-36.48亿元。6月4日，你公司发布2019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披露2019年度净利润修正为-46.15亿元。